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Powe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380)

二零一八年中中期業績公告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本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所編製，已獲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閱。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b>10,824,171</b>	9,144,490	18.37
當期利潤	<b>908,370</b>	739,999	22.75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b>606,389</b>	425,138	42.63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
每股基本盈利	<b>0.06</b>	0.05 <sup>#</sup>	20.00
	兆瓦時	兆瓦時	%
總發電量	<b>34,511,594</b>	30,880,585	11.76
總售電量	<b>33,095,069</b>	29,639,547	11.66

<sup>#</sup> 經重列

- 收入及利潤較去年同期上升，主要原因是期內(i)火力發電的售電量及平均上網電價同時上升，及(ii)新的水力、風力及光伏發電清潔能源電廠及電站持續貢獻總售電量及盈利的整體增長。
- 期內本集團水電廠所在流域的降雨量偏低，水電售電量及盈利下降。
-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完成廣西公司及山東公司的收購後，本集團分別增加水力、風力及光伏發電的清潔能源裝機容量630兆瓦、571兆瓦及46兆瓦。

## 簡要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10,824,171	9,144,490
其他收入	4	149,706	194,047
燃料成本		(5,034,203)	(4,219,730)
折舊		(1,891,553)	(1,655,933)
員工成本		(835,546)	(814,190)
維修及保養		(298,372)	(267,445)
消耗品		(139,532)	(103,26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5	61,058	37,789
其他經營開支		(703,231)	(635,425)
經營利潤	6	2,132,498	1,680,338
財務收入	7	65,291	26,285
財務費用	7	(1,157,616)	(943,613)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65,168	136,546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利潤		(5,038)	5,955
除稅前利潤		1,100,303	905,511
所得稅支出	8	(191,933)	(165,512)
當期利潤		908,370	739,999
歸屬：			
本公司股東		606,389	425,138
非控股股東權益		301,981	314,861
		908,370	739,999
			(經重列)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 （以每股人民幣元計算）			
— 基本	9	0.06	0.05
— 攤薄	9	0.06	0.05

## 簡要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當期利潤	908,370	739,999
其他全面開支：		
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平值計量且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之公平值虧損，扣除稅項	(699,983)	-
	<u>(699,983)</u>	<u>-</u>
隨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公平值虧損：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扣除稅項	-	(13,623)
—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扣除稅項	(840)	-
	<u>(840)</u>	<u>(13,623)</u>
當期其他全面開支，扣除稅項	<u>(700,823)</u>	<u>(13,623)</u>
當期全面收益總額	<u>207,547</u>	<u>726,376</u>
歸屬：		
本公司股東	(77,904)	411,515
非控股股東權益	285,451	314,861
當期全面收益總額	<u>207,547</u>	<u>726,376</u>

簡要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83,791,562	75,118,822
興建發電廠預付款		4,639,566	3,266,642
預付租賃款項		1,063,688	979,376
商譽	11	1,125,344	835,165
聯營公司權益		2,618,051	2,732,560
合營公司權益		484,122	471,845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12	2,607,882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2	-	3,495,933
遞延所得稅資產		359,828	431,878
其他非流動資產		2,464,252	1,374,432
		<b>99,154,295</b>	<b>88,706,653</b>
<b>流動資產</b>			
存貨		646,090	462,942
預付租賃款項		23,520	23,408
應收賬款	13	2,498,621	2,642,383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32,923	1,113,464
應收關聯方款項		837,825	452,768
可回收稅項		24,430	27,613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14	255,570	-
受限制存款		77,457	19,5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2,918,663	4,577,786
		<b>8,415,099</b>	<b>9,319,946</b>
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合之相關資產	16	4,374,692	-
<b>資產總額</b>		<b>111,944,086</b>	<b>98,026,599</b>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權益</b>		
<b>本公司股東應佔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7,268,192	17,268,192
儲備	11,688,607	12,533,688
	<u>28,956,799</u>	<u>29,801,880</u>
<b>非控股股東權益</b>	<b>8,064,364</b>	<b>7,392,579</b>
	<u>37,021,163</u>	<u>37,194,459</u>
	-----	-----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收入	75,914	101,937
銀行借貸	36,011,685	25,089,317
關聯方授予的借貸	3,797,400	2,837,800
其他借貸	17 -	999,544
融資租賃承擔	18 762,829	685,415
遞延所得稅負債	1,421,308	1,461,717
其他長期負債撥備	19 1,043,658	834,886
	<u>43,112,794</u>	<u>32,010,616</u>
	-----	-----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票據	20	1,039,152	1,116,348
應付建築成本		4,268,617	3,202,08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425,476	1,269,362
應付關聯方款項		1,648,674	1,017,952
銀行借貸		11,055,863	15,542,089
關聯方授予的借貸		6,059,943	6,055,106
其他借貸	17	1,799,898	-
融資租賃承擔的流動部分	18	486,207	430,759
應付稅項		165,114	187,820
		<u>27,948,944</u>	<u>28,821,524</u>
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合之相關負債	16	<u>3,861,185</u>	-
<b>負債總額</b>		<u>74,922,923</u>	<u>60,832,140</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111,944,086</u>	<u>98,026,599</u>
<b>淨流動負債</b>		<u>19,020,338</u>	<u>19,501,578</u>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u>80,133,957</u>	<u>69,205,075</u>

## 簡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要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所編製。簡要綜合財務報表須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要求一併閱讀。

本中期業績公告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作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本公司核數師已就該等財務報表出具報告。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亦無載有該核數師就其報告不作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強調方式促請關注之任何事宜作出提述，且無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或(3)條須作出之陳述。

### 2 會計政策

編製簡要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對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導致的會計政策變更除外。

於本期內，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乃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同收入及相關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股份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時一併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 之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投資物業的轉移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期內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其追溯初始應用此準則之累計影響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始應用當日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同」及相關的詮釋。

由於本集團超過99%的收入為發電及以核定價格向地區及省級電網公司售電的客戶合同收入，該收入繼續於向客戶輸電的時點獲確認。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除披露以外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財務狀況無重大影響。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影響

於本期內，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的相應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新要求：(i)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與計量及(ii) 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

本集團已根據載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為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始應用日期）沒有被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與計量的規定（包括減值），並且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已被終止確認的工具則不應用該等規定。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與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賬面值的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及其他權益類別中確認，惟無重列比較資料。

### 金融資產的分類與計量

董事根據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所存在的事實及情況，對當日本集團的金融資產進行審閱及評估。本集團金融資產分類與計量的變動及其影響詳述如下：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計 入其他全 面收益的 權益工具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計 入其他全 面收益的 債務工具 人民幣千元	攤銷成本 （包括在 應收賬款內 原分類 為貸款及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 資產／ （負債）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 股東 權益 人民幣千元
<b>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b>	3,495,933	-	-	157,607	(507,701)	1,408,395	-
<b>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帶來的影響：</b>							
<b>重新分類</b>							
從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a)）	(3,495,933)	3,495,933	-	-	-	-	-
從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在應收賬款內）（附註(b)）	-	-	157,607	(157,607)	-	-	-
<b>重新計量</b>							
從成本減去減值至公平值（附註(a)）	-	60,357	-	-	(15,090)	28,709	16,558
從攤銷成本至公平值（附註(b)）	-	-	(2,213)	-	553	(1,299)	(361)
<b>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餘額</b>	<b>-</b>	<b>3,556,290</b>	<b>155,394</b>	<b>-</b>	<b>(522,238)</b>	<b>1,435,805</b>	<b>16,197</b>

(a)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選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報原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所有權益投資的公平值變動。此等投資並非持有作為交易，且預計不會在可預見的未來出售。於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當日，餘額為人民幣3,495,933,000元已從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至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其中人民幣175,442,000元為原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按成本減去減值計量的非上市股票投資。有關該等原按成本減去減值的非上市股票投資的公平值收益（扣除稅項）人民幣28,709,000元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調整至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及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有關原按公平值計量的該等投資的公平值收益人民幣1,408,395,000元繼續在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中累計。

(b) 貸款及應收款項

作為本集團現金流量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在應收票據到期前，曾分別向金融機構或供應商貼現或背書若干應收票據，並於本集團將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回報轉移至相關交易方時，終止確認該等已貼現或者背書的應收票據。

因此，本集團的應收票據人民幣157,607,000元被視為屬於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又以出售為目標而持有的商業模式，並已重新分類為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相關的公平值虧損（扣除稅項）人民幣1,299,000元已調整至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及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

###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下的減值

本集團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予減值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應收關聯方款項、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受限制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確認預期信用損失的損失準備。預期信用損失金額在每個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的變化。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董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使用無需支付不必要成本或費用即可獲得的合理及可支持的資料，就本集團現有的金融資產進行減值審核及評估。由於經評估的金額不重大，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無需於保留溢利中確認額外的信用損失準備。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外，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業績與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3 營業額、收入及分部資料

期內確認的收入（即扣除銷售相關稅項的營業額）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產品及服務類型：		
向地區及省級電網公司售電（附註(a)）	10,809,125	9,133,706
提供代發電及相關服務（附註(b)）	15,046	10,784
	<b>10,824,171</b>	<b>9,144,490</b>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10,824,171	9,144,490
	<b>10,824,171</b>	<b>9,144,490</b>

附註：

- (a) 根據本集團與相關地區及省級電網公司訂立的購電協議，本集團按與相關地區及省級電網公司協定並且已獲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政府機關批准的電價向此等電網公司售電。
- (b) 提供代發電及相關服務指按雙方協議條款計算的為其他位於中國的公司提供電力及相關服務所得的收入。

#### 分部資料

營運總決策者被確定為作出策略性決策的執行董事及若干高級管理人員（統稱為「營運總決策者」）。營運總決策者檢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基於該等報告確定經營分部。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管理層認為「生產及銷售風力與光伏發電」分部應分開以「生產及銷售風電」及「生產及銷售光伏發電」獨立呈報。這兩個分部均為本集團具有較高增長潛力的業務，因此，營運總決策者將對其予以單獨評估和監督。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生產及銷售風電」及「生產及銷售光伏發電」分部均已達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量化門檻要求，因此，比較數據已進行重列，以反映該變化。

營運總決策者以除稅前利潤／虧損為衡量基準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二零一七年：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股息的影響除外。向營運總決策者所提供的其他資料乃按與簡要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者貫徹一致的基準衡量。

分部資產不包括由中央集中管理的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二零一七年：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企業資產。

分部負債不包括由中央集中管理的遞延所得稅負債、應付稅項及企業負債。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火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水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風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光伏發電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b>分部收入</b>						
售電	7,509,076	2,356,793	364,932	578,324	-	10,809,125
提供代發電及相關服務	10,233	-	-	4,813	-	15,046
	<u>7,519,309</u>	<u>2,356,793</u>	<u>364,932</u>	<u>583,137</u>	<u>-</u>	<u>10,824,171</u>
<b>分部業績</b>						
未分配收入	-	-	-	-	122,301	122,301
未分配開支	-	-	-	-	(175,179)	(175,179)
	<u>467,187</u>	<u>1,205,059</u>	<u>178,920</u>	<u>334,210</u>	<u>-</u>	<u>2,185,376</u>
<b>經營利潤／（虧損）</b>						
財務收入	732	1,892	319	675	61,673	65,291
財務費用	(379,804)	(536,889)	(81,260)	(67,369)	(92,294)	(1,157,616)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37,039	-	-	9,864	18,265	65,168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2,163)	-	-	-	(2,875)	(5,038)
	<u>122,991</u>	<u>670,062</u>	<u>97,979</u>	<u>277,380</u>	<u>(68,109)</u>	<u>1,100,303</u>
<b>除稅前利潤／（虧損）</b>						
所得稅（支出）／收入	(28,864)	(154,029)	(5,164)	1,609	(5,485)	(191,933)
	<u>94,127</u>	<u>516,033</u>	<u>92,815</u>	<u>278,989</u>	<u>(73,594)</u>	<u>908,370</u>
<b>其他分部資料</b>						
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的 計量包含以下金額：						
資本性支出						
— 物業、廠房及設備、 興建發電廠預付款 及預付租賃款項	1,456,318	303,099	1,085,515	359,424	70,916	3,275,27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43,660	688,667	157,658	196,342	5,226	1,891,553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7,085	3,109	511	1,043	832	12,580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虧損，淨額	29	-	-	-	-	29

	未經審核					總計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火力發電	水力發電	風力發電	光伏發電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分部資產</b>						
其他分部資產	34,610,424	40,197,769	12,293,709	9,721,816	-	96,823,718
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						
合之相關資產	4,374,692	-	-	-	-	4,374,692
商譽	67,713	1,018,393	39,238	-	-	1,125,344
聯營公司權益	2,102,345	-	-	137,794	377,912	2,618,051
合營公司權益	399,046	-	-	-	85,076	484,122
	<u>41,554,220</u>	<u>41,216,162</u>	<u>12,332,947</u>	<u>9,859,610</u>	<u>462,988</u>	<u>105,425,927</u>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						
益的權益工具						2,607,882
遞延所得稅資產						359,828
其他未分配資產						3,550,449
						<u>111,944,086</u>
<b>簡要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資產總額</b>						
<b>分部負債</b>						
其他分部負債	(4,447,143)	(2,646,393)	(1,420,790)	(1,601,615)	-	(10,115,941)
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						
合之相關負債	(3,861,185)	-	-	-	-	(3,861,185)
借貸	(19,408,860)	(25,775,926)	(7,842,934)	(3,014,395)	(2,682,674)	(58,724,789)
	<u>(27,717,188)</u>	<u>(28,422,319)</u>	<u>(9,263,724)</u>	<u>(4,616,010)</u>	<u>(2,682,674)</u>	<u>(72,701,91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1,421,308)
應付稅項						(165,114)
其他未分配負債						(634,586)
						<u>(74,922,923)</u>
<b>簡要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負債總額</b>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火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水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風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光伏發電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b>分部收入</b>						
售電	6,129,276	2,601,797	176,529	226,104	-	9,133,706
提供代發電及相關服務	9,956	-	-	828	-	10,784
	<u>6,139,232</u>	<u>2,601,797</u>	<u>176,529</u>	<u>226,932</u>	<u>-</u>	<u>9,144,490</u>
<b>分部業績</b>						
未分配收入	-	-	-	-	113,237	113,237
未分配開支	-	-	-	-	(250,463)	(250,463)
<b>經營(虧損)/利潤</b>						
財務收入	15,890	718	3,572	802	5,303	26,285
財務費用	(360,138)	(507,893)	(43,758)	(37,817)	5,993	(943,613)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117,682	-	-	2,648	16,216	136,546
應佔合營公司利潤/ (虧損)	8,242	-	-	-	(2,287)	5,955
<b>除稅前(虧損)/利潤</b>						
所得稅收入/(支出)	53,598	(253,911)	(2,233)	3,032	34,002	(165,512)
<b>當期(虧損)/利潤</b>						
	<u>(193,701)</u>	<u>890,310</u>	<u>25,254</u>	<u>96,135</u>	<u>(77,999)</u>	<u>739,999</u>
<b>其他分部資料</b>						
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的 計量包含以下金額：						
資本性支出						
— 物業、廠房及設備、 興建發電廠預付款 及預付租賃款項	1,592,231	201,733	662,890	1,296,049	40,905	3,793,80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91,202	612,529	86,931	60,166	5,105	1,655,933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5,713	4,059	220	371	974	11,337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虧損，淨額	-	125	-	-	-	125

	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火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水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風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光伏發電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b>分部資產</b>						
其他分部資產	38,442,589	34,827,300	5,111,016	6,607,613	-	84,988,518
商譽	67,712	767,453	-	-	-	835,165
聯營公司權益	2,227,179	-	840	109,807	394,734	2,732,560
合營公司權益	401,209	-	-	-	70,636	471,845
	<u>41,138,689</u>	<u>35,594,753</u>	<u>5,111,856</u>	<u>6,717,420</u>	<u>465,370</u>	<u>89,028,088</u>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495,933
遞延所得稅資產						431,878
其他未分配資產						5,070,700
						<u>98,026,599</u>
<b>簡要綜合財務狀況表內 的資產總額</b>						
<b>分部負債</b>						
其他分部負債	(4,607,334)	(2,206,593)	(365,848)	(633,741)	-	(7,813,516)
借貸	(22,685,234)	(22,208,106)	(3,104,620)	(2,497,897)	(27,999)	(50,523,856)
	<u>(27,292,568)</u>	<u>(24,414,699)</u>	<u>(3,470,468)</u>	<u>(3,131,638)</u>	<u>(27,999)</u>	<u>(58,337,37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1,461,717)
應付稅項						(187,820)
其他未分配負債						(845,231)
						<u>(60,832,140)</u>
<b>簡要綜合財務狀況表內 的負債總額</b>						

#### 4 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租金收入	28,869	28,279
酒店業務收入	13,793	14,727
提供維修及保養服務所得收入	28,246	25,524
股息收入	72,658	71,133
提供資訊科技及其他服務所得收入	4,176	9,282
增值稅退稅	1,964	45,102
	<b>149,706</b>	<b>194,047</b>

#### 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入攤銷	2,005	1,794
政府補貼	12,428	2,324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29)	(125)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	(110,547)
出售未使用發電量指標	28,128	107,882
售熱及煤炭、煤炭副產品與備件貿易的利潤	21,629	29,107
其他	(3,103)	7,354
	<b>61,058</b>	<b>37,789</b>

## 6 經營利潤

經營利潤已扣除下列各項：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2,580	11,337
折舊：		
— 自用物業、廠房及設備	1,858,744	1,612,927
— 融資租賃物業、廠房及設備	32,809	43,006
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 設備	1,307	1,099
— 租賃土地及樓宇	37,752	28,419

## 7 財務收入及財務費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財務收入</b>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61,558	15,965
來自關聯方的利息收入	3,733	10,320
	<b>65,291</b>	<b>26,285</b>
<b>財務費用</b>		
利息支出		
— 銀行借貸	996,070	772,883
— 關聯方授予的長期借貸	167,270	114,960
— 關聯方授予的短期借貸	54,807	15,448
— 其他長期借貸	23,255	55,023
— 其他短期借貸	8,218	45,456
— 應付關聯方款項	1,504	1,785
— 融資租賃承擔	37,391	27,248
— 其他長期負債撥備（附註 19）	40,395	43,584
	<b>1,328,910</b>	<b>1,076,387</b>
減：資本化金額	(212,277)	(91,548)
	<b>1,116,633</b>	<b>984,839</b>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40,983	(41,226)
	<b>1,157,616</b>	<b>943,613</b>

撥充資本的借貸按加權平均年利率約4.72%（二零一七年：4.44%）計息。

## 8 所得稅支出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在香港並無錄得任何估計應課稅利潤(二零一七年：無)，因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中國當期所得稅撥備乃以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估計應課稅收入按法定稅率25%（二零一七年：25%）計算。

計入所得稅金額為：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b>中國當期所得稅</b>		
期內支出	244,089	278,10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5,652	185
	<b>249,741</b>	278,289
<b>遞延所得稅</b>		
期內計入	(57,808)	(112,777)
	<b>191,933</b>	165,512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所得稅支出為人民幣20,550,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45,677,000元），已計入期內本集團的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及應佔合營公司虧損／利潤。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或享有7.5%、12.5%或15%之優惠稅率。

## 9 每股盈利

###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除以期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經重列)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606,389	425,138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千股）（附註）	9,806,886	7,871,428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附註）	0.06	0.05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所有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因本公司的股份認購權獲行使而作出調整後之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並未假設本公司之股份認購權獲行使，因該等認購權之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平均市場股價。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之股份認購權為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而根據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所附認購權之貨幣價值按公平值（釐定作為本公司股份於期內之平均市場股價）進行計算以釐定可購入之股份數目。上述所計算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股份認購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相比較。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經重列)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b>606,389</b>	425,138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千股）（附註）	<b>9,806,886</b>	7,871,428
股份認購權調整（千股）（附註）	-	2,959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附註）	<b>9,806,886</b>	7,874,387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元）（附註）	<b>0.06</b>	0.05

附註：

此等比較數據已經重列以反映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供股的影響。

## 10 股息

董事局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 11 商譽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九日，本公司分別與中電國際及國家電投訂立收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多家主要從事清潔能源發電公司的100%股權，包括廣東公司（不包括前詹）、廣西公司、四會公司、安徽公司、湖北公司、山東公司及壽縣公司。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九日之公告。

本公司已取得對廣西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廣西集團」）及山東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山東集團」）的控制權，而該等收購使用購買法計入。

收購廣西集團及山東集團的代價分別為人民幣3,594,652,000元及人民幣60,598,000元。而按撥備基準釐定，因收購廣西集團及山東集團而產生的商譽分別為人民幣283,390,000元及人民幣6,789,000元。

收購廣西集團及山東集團而產生的商譽與彼等之協同效應、收入增長、未來市場發展及整合勞動力之得益相關。由於此等得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故不會與商譽分開確認。

附註：

由於對收購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分配仍在進行中，對收購的初始計入按撥備基準釐定。對該等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撥備價值的調整（包括任何新增折舊、攤銷以及其他損益的影響（如有））將於初始計入完成時予以確認。

## 12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二零一七年：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中國非上市的股票投資（附註）	159,292	175,442
— 中國上市的股票證券		
— 上海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電力」）	2,448,590	3,320,491
	<b>2,607,882</b>	<b>3,495,933</b>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本集團原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按成本減去減值計量的非上市的股票投資按公平值計量。

### 13 應收賬款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應收地區及省級電網公司賬款（附註(b)及(c)）	3,633,419	3,057,995
應收其他公司賬款（附註(b)）	7,004	6,785
	<b>3,640,423</b>	3,064,780
應收票據（附註(d)）	9,240	166,543
	<b>3,649,663</b>	3,231,323
以下項目之呈報分析：		
— 非流動（已包括在其他非流動資產內） （附註(c)）	1,151,042	588,940
— 流動	2,498,621	2,642,383
	<b>3,649,663</b>	3,231,323

附註：

(a) 以下分析含歸類在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合當中之該等應收賬款。

(b) 應收賬款根據發票日期匯報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1 至 3 個月	2,938,423	2,564,247
4 至 6 個月	231,313	207,592
7 至 12 個月	392,485	227,448
1 年以上	277,037	65,493
	<b>3,839,258</b>	3,064,780

未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賬款信貸質素已參考交易方過往拖欠比率的資料作出評估。現有交易方過往並無重大拖欠情況。

(c)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應收地區及省級電網公司賬款包括應收清潔能源電價補貼人民幣1,366,446,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24,378,000元），此為應收風力和光伏發電的電價補貼。

清潔能源電價補貼為政府批准的風力及光伏發電上網電價的組成部份，於本集團簡要綜合收益表確認為風力及光伏發電項目的售電收入。

清潔能源電價補貼的財務資源乃來自透過電力消耗所徵收之專項費用而累積的國家可再生能源基金。而根據二零一二年三月由國家財政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及國家能源局聯合發佈的財建[2012]第102號通知《可再生能源電價附加補助資金管理暫行辦法》，按每個項目逐一結算電價補貼的標準化申請及審批程序已自二零一二年起生效，而該等申請乃按批次並獲分階段受理及審批。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預計沒有可預見的障礙會導致該等申請不獲審批，且本集團若干符合申請資格的風力及光伏發電項目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才獲得批准，因此，相應之應收電價補貼預計在本報告日期起十二個月後才能收回，並以實際年利率4.75%（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5%）貼現至人民幣1,151,042,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88,940,000元）。

- (d)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應收票據為由第三方發出的銀行承兌匯票，且一般於360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0日）內到期。
- (e)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應收賬款權利已作為若干銀行借貸、關聯方（包括國家電投財務有限公司（「國家電投財務」））授予的長期借貸以及融資租賃承擔的抵押。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就該等債務之已抵押應收賬款為人民幣1,341,043,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25,299,000元）。

#### 14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原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若干應收票據已重新分類為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並按公平值計量。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指由第三方發出且一般於360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0日）內到期之應收票據。

#### 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購廣西集團、山東集團、中寧縣隆基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及大慶輝慶新能源有限公司等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3,329,878,000元（二零一七年：無）。

## 16 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合之相關資產及負債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董事已決議參與於中國山西省成立一家合營公司，以注入其於中電神頭發電有限公司（「中電神頭」）的80%權益作為出資。因此，歸屬於中電神頭的資產及負債已歸類在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合，並在簡要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列示。中電神頭的經營已包括在本集團的「生產及銷售火電」分部作為分部報告。

預計出售所得款項將超過相關資產和負債的賬面淨值，因此並未確認減值損失。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中電神頭的主要資產及負債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16,406
預付租賃款項	135,352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 中國非上市的股票投資	15,096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1,576
應收賬款（附註 13）	198,835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214
應收關聯方款項	2,523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7,5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763
其他資產	37,417
	<hr/>
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合之相關資產總額	<b>4,374,692</b>
	<hr/> <hr/>
遞延收入	23,660
長期銀行借貸（附註）	1,542,110
一關聯方授予的長期借貸（附註）	900,000
應付賬款（附註 20）	38,941
應付建築成本	92,37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47,091
應付關聯方款項	232,012
短期銀行借貸	585,000
一關聯方授予的短期借貸	300,000
	<hr/>
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合之相關負債總額	<b>3,861,185</b>
	<hr/> <hr/>

附註：

長期銀行借貸與一關聯方授予的長期借貸之流動部分分別為人民幣557,230,000元及人民幣400,000,000元。

## 17 其他借貸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部分</b>		
一家附屬公司發行的公司債券（附註(a)）	999,898	999,544
減：重新分類為流動部分的金額（附註(a)）	(999,898)	-
	-	999,544
<b>流動部分</b>		
一家附屬公司發行的公司債券重新分類為流動部分 （附註(a)）	999,898	-
一家附屬公司發行的超短期融資券（附註(b)）	800,000	-
	1,799,898	-
	1,799,898	999,544

附註：

- (a) 結餘為由五凌電力有限公司（「五凌電力」）發行的若干長期公司債券，自二零零九年四月起為期十年，年利率4.60%。該等債券由國家電投擔保。
- (b) 結餘為由五凌電力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及四月發行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00,00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000元的兩批超短期融資券，為期180日，年利率分別為4.93%及4.78%，該等超短期融資券為無抵押並按人民幣計值。

## 18 融資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承擔	1,249,036	1,116,174
減：融資租賃承擔的流動部分	(486,207)	(430,759)
	762,829	685,415
融資租賃承擔的非流動部分	762,829	685,415

## 19 其他長期負債撥備

其他長期負債撥備為關於興建本集團若干水力發電廠所引致的淹沒賠償撥備。

該項撥備為基於中國相關地方政府機關所規定的最新規則和條例及該等水力發電廠的預期使用期限，使用可反映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等賠償特定風險的當前評估結果的除稅前貼現率所計算的所需支付賠償金額的預期支出現值。隨著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撥備會確認為利息支出。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淹沒賠償撥備的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已包括在其他長期負債撥備內）	1,043,658	834,886
流動負債（已包括在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內）	253,225	213,439
	<b>1,296,883</b>	<b>1,048,325</b>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淹沒賠償撥備的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048,325	1,164,355
透過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的增加	234,055	-
利息支出（附註7）	40,395	43,584
支付款項	(25,892)	(15,243)
於六月三十日	<b>1,296,883</b>	<b>1,192,696</b>

## 20 應付賬款及票據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附註(b)）	683,366	929,460
應付票據（附註(c)）	355,786	186,888
	<u>1,039,152</u>	<u>1,116,348</u>

附註：

- (a) 以下分析含歸類在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合當中之該等應付賬款。
- (b) 應付賬款的一般信貸期介乎60至180日。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匯報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1 至 6 個月	689,308	878,418
7 至 12 個月	16,752	16,261
1 年以上	16,247	34,781
	<u>722,307</u>	<u>929,460</u>

- (c)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應付票據為介乎3至12個月（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介乎3至12個月）到期的交易票據。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從事發電及售電，包括投資、開發、經營及管理火力、水力、風力及光伏發電廠，其業務分佈於中國各大電網區域。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全社會用電量較上年同期增長9.4%，延續二零一七年的增長勢頭。全國發電量較上年同期增長8.3%。其中，火電增長8.0%；水電增長2.9%。全國發電裝機容量平穩發展，增長速度同比回落0.7個百分點。電力市場供需總體差距較二零一七年輕微收窄。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總售電量為33,095,069兆瓦時，較上年同期增加11.66%，而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606,389,000元，較上年同期上升42.63%。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0.06元。每股資產淨值（不包括非控股股東權益）約為人民幣2.95元，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下降2.96%。

回顧期內，本集團從各方面繼續推進業務發展：

- 清潔能源發展持續推進 - 二零一八年五月，本集團分別完成向中電國際及國家電投收購廣西公司及山東公司，進一步壯大本集團清潔能源裝機容量。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清潔能源權益裝機容量佔比由上年同期約25%增至33.15%，其中水電權益裝機容量佔比增至19.58%，加速本集團邁向以水電為主的清潔能源公司轉型的目標。

此外，回顧期內本集團經投標奪得中國山西省大同二期四個100兆瓦裝機容量光伏發電項目的發展權。該等項目為中國國家能源局頒佈的國家「領跑者」光伏發電示範項目，具有戰略性意義。

- 市場營銷電量取得成果 - 在電力市場化交易中，本集團加大力度爭取更多大客戶，積極與各區域內的鐵路公司及大型工廠等優質用電客戶保持良好合作。期內透過直供電交易的售電量較上年同期增加46.96%。

- 開拓新熱力市場 - 本集團開發區域熱力市場至山西省及廣西壯族自治區，回顧期內供熱總售熱量（包括一家聯營公司及兩家合營公司）較上年同期增加8.33%。

## 發電量及售電量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的發電量及售電量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一八年 上半年 兆瓦時	二零一七年 上半年 兆瓦時	變動 %
<b>總發電量</b>	<b>34,511,594</b>	30,880,585	11.76
- 火電	<b>24,535,661</b>	20,956,322	17.08
- 水電	<b>8,352,102</b>	9,208,391	-9.30
- 風電	<b>784,469</b>	427,902	83.33
- 光伏發電	<b>839,362</b>	287,970	191.48
<b>總售電量</b>	<b>33,095,069</b>	29,639,547	11.66
- 火電	<b>23,257,792</b>	19,849,770	17.17
- 水電	<b>8,250,470</b>	9,093,726	-9.27
- 風電	<b>761,072</b>	412,507	84.50
- 光伏發電	<b>825,735</b>	283,544	191.22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總售電量較上年同期增長11.66%。火電方面，由於國內總體工業生產穩定增長及持續寒冷天氣增加了電力需求，加上本集團加強電力行銷，使本集團火電售電量增長17.17%，而相關利用小時升幅亦略高於全國火電同期的平均增幅。水電方面，因期內本集團水電廠所在流域的降雨量偏低，令水電售電量同比下降9.27%；然而在本集團持續推動清潔能源的發展下，風電及光伏發電的售電量分別同比大幅增長84.50%及191.22%，令清潔能源整體售電量持續向上攀升。

除上述因素外，本集團在爭取獎勵電量工作上亦有不俗的成績。因在環境保護、機組供熱及營運能力等範疇達到政府要求的指標，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累計獲取二零一八年內可生產的各類獎勵電量較去年全年獎勵電量有顯著增長。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售電量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一八年 上半年 兆瓦時	二零一七年 上半年 兆瓦時	變動 %
<b>總售電量</b>	<b>8,835,965</b>	10,243,782	-13.74
聯營公司			
- 火電	<b>7,028,985</b>	8,624,901	-18.50
- 光伏發電	<b>47,571</b>	17,286	175.20
合營公司			
- 火電	<b>1,759,409</b>	1,601,595	9.85

## 售熱量

本集團積極發展供熱項目，改造現有燃煤發電機組進行供熱，以餘熱作為新的利潤點，實現節能降耗。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總售熱量（包括一家聯營公司及兩家合營公司）為7,652,351吉焦，較上年同期增加588,506吉焦或8.33%。

## 直供電

本集團積極主動參與國家電力體制市場化改革，並分析當中的機遇。在全國電力供需總體差距收窄的市場環境下，本集團積極參與直供電交易（包括競價上網電量）以保障市場份額。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多家火電廠及清潔能源電廠均有參與直供電交易，透過直供電交易的售電量分別為7,186,549兆瓦時及2,776,613兆瓦時，合共佔本集團總售電量約30.10%。

直供電屬於一種公開市場電力買賣的交易方式，電價會隨著電力市場供需情況而變動。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參與直供電交易的該等火力及水力發電廠平均除稅後電價較國家正式批准的各自平均除稅後上網電價（含超低排放電價）分別折讓約8.26%及2.89%。然而回顧期內火電的直供電電價仍較去年同期為高。

## 上網電價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之平均上網電價與上年同期比較：

- 火電為人民幣323.30元／兆瓦時，提高人民幣14.02元／兆瓦時；
- 水電為人民幣285.66元／兆瓦時，降低人民幣0.45元／兆瓦時；
- 風電為人民幣479.49元／兆瓦時，提高人民幣32.60元／兆瓦時；及
- 光伏發電為人民幣706.21元／兆瓦時，降低人民幣94.16元／兆瓦時。

本集團火電平均上網電價同比上升，主要是由於自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起獲上調相關上網電價；風電平均上網電價提高，主要是由於回顧期內部分風電廠在若干地區以較低上網電價替代火電廠發電的比例同比下降，以及因併入較高風電平均上網電價的新項目公司而拉高平均電價所致；光伏發電平均上網電價降低，主要是由於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分別下調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後投產的光伏發電項目的上網電價。

## 單位燃料成本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火電業務的單位燃料成本為人民幣216.45元／兆瓦時，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212.58元／兆瓦時上升1.82%。二零一八年以來，因受制於優質產能釋放滯後以及安全環保檢查等因素，煤炭產量少於預期，煤炭市場供需平衡趨向緊張，導致煤價整體持續於高位向上小幅波動，單位燃料成本同比稍微上升。

## 供電煤耗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供電煤耗率為301.45克／千瓦時，較上年同期下降1.58克／千瓦時。通過節能的新技術，有效進一步降低供電煤耗率。

## 發電機組利用小時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火力發電機組平均利用小時為2,097小時，較上年同期上升352小時，近年中國政府一直致力於有序調節煤電發展，全國火電新增裝機規模增長放緩，加上全社會用電量增加，使本集團火電平均利用小時回升。水力發電機組平均利用小時

為1,664小時，較上年同期下降253小時，主要受本集團水電廠所在流域降雨量偏低導致發電量減少所致。風力發電機組平均利用小時為1,060小時，較上年同期上升124小時。光伏發電站平均利用小時為755小時，較上年同期下降71小時。

##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經營業績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淨利潤為人民幣908,370,000元，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68,371,000元。回顧期內，火電板塊同比轉虧為盈；而清潔能源業務方面，隨著新機組的投產及新收購項目公司的併入，風電及光伏發電板塊利潤貢獻持續增長，雖然水電板塊的利潤因相關地域降雨量減少而有所下降，但仍為本集團盈利的主要來源。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各分部業務的利潤和虧損及彼等各自佔淨利潤總額的貢獻比率如下：

- 水電淨利潤為人民幣516,033,000元（56.81%，二零一七年：120.31%）；
- 風電淨利潤為人民幣92,815,000元（10.22%，二零一七年：3.41%）；
- 光伏發電淨利潤為人民幣278,989,000元（30.71%，二零一七年：12.99%）；及
- 火電淨利潤為人民幣20,533,000元（2.26%，二零一七年：-36.72%（淨虧損））。

與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相比，淨利潤變動主要是由於以下因素：

- 在火電售電量及平均上網電價均上升的帶動下，火電收入增加人民幣1,380,077,000元；
- 因多項新機組投產及新收購項目公司併入，風電及光伏發電收入增加人民幣544,608,000元；
- 期內單位燃料成本上升每兆瓦時人民幣3.87元，以及火電售電量上升增加燃料消耗，導致燃料成本增加人民幣814,473,000元；
- 因水電售電量錄得下降，水電收入減少人民幣245,004,000元；

- 因業務拓展、新收購項目公司及新增發電機組數量，導致廠房及設備折舊增加人民幣235,620,000元；及
- 借貸總額及貸款利率增加，財務費用因而增加人民幣214,003,000元。

##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售電。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收入為人民幣10,824,171,000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9,144,490,000元增長18.37%。收入增加主要是因火電售電量及平均上網電價分別同比上升17.17%及4.53%，綜合導致火電收入同比增加人民幣1,380,077,000元。

## 分部資料

本集團現時的呈報分部被識別為「生產及銷售火電」、「生產及銷售水電」、「生產及銷售風電」和「生產及銷售光伏發電」。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管理層認為「生產及銷售風力與光伏發電」分部應分開以「生產及銷售風電」及「生產及銷售光伏發電」獨立呈報，作為達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量化門檻要求的呈報分部。比較數據已進行重列，以反映該變化。

## 經營成本

本集團經營成本主要包括火力發電的煤炭燃料成本、發電機組和設施的維修及保養開支、折舊與攤銷、員工成本、消耗品及其他經營開支。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的經營成本為人民幣8,902,437,000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7,695,988,000元上升15.68%。經營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燃料成本增加，以及多項新機組投產和新收購項目公司的併入使折舊有所增加。

## 經營利潤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的經營利潤為人民幣2,132,498,000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680,338,000元增長26.91%。經營利潤增加主要是由於火電售電量增加及平均上網電價有所上升，令火電業務盈利得到改善，以及風電及光伏發電業務持續擴展增加了利潤貢獻。

## 財務費用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為人民幣1,157,616,000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943,613,000元上升22.68%，當中利息支出增加主要由於銀行借貸水平及貸款利率均有所上升。面對借貸上升壓力，本集團努力提升資金使用效率，加速內部各單位之間的資金融通，簡化內部資金劃轉程序。

##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二零一八上半年，應佔聯營公司利潤為人民幣65,168,000元，較上年同期的應佔利潤人民幣136,546,000元減少利潤人民幣71,378,000元或52.27%。減少主要由於常熟電廠（一家主營火力發電及供熱的聯營公司）所在省份實施地方減煤政策，並鼓勵消納外送電量，導致盈利下降。為此，常熟電廠於回顧期內進行四台機組的供熱系統優化擴建工程（擴建期間不影響機組正常供熱），預期擴建完成後，每台機組最大供熱量將上升150%，其供熱能力亦將大幅提升。

##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利潤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應佔合營公司虧損為人民幣5,038,000元，較上年同期的應佔利潤人民幣5,955,000元減少利潤人民幣10,993,000元或184.60%，錄得虧損主要是由於新塘電廠（一家主營火力發電及供熱的合營公司）所在工業園區部分用熱大客戶搬遷，加上煤價上升導致燃料成本有所增加，令業務由盈轉虧。

## 所得稅支出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所得稅支出為人民幣191,933,000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65,512,000元增加人民幣26,421,000元，增加主要是由於經營利潤增加。

## 每股盈利及中期股息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為人民幣0.06元（二零一七年（經重列）：人民幣0.05元）和人民幣0.06元（二零一七年（經重列）：人民幣0.05元）。

董事局決議不派發任何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 權益裝機容量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發電廠的權益裝機容量達到18,484兆瓦，同比增加1,640.2兆瓦。其中，燃煤火力發電的權益裝機容量為12,355.7兆瓦，佔權益裝機容量總額66.85%，而清潔能源包括水電、風電、光伏發電及天然氣發電的權益裝機容量合共為6,128.3兆瓦，佔權益裝機容量總額33.15%，較上年同期上升8.15個百分點。本集團現有的天然氣發電權益裝機容量全部由上海電力持有。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延續推進清潔能源發展，通過建設及收購持續增加資產組合中清潔能源的比重，本集團進一步邁向資源節約型及環境友好型企業的目標。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期間，本集團投入商業運營的新風電廠及光伏發電站的權益裝機容量分別為15.9兆瓦及408.4兆瓦。

## 在建項目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在建項目的權益裝機容量為4,451.1兆瓦，其中清潔能源的權益裝機容量為1,823.9兆瓦，佔比為40.98%。

## 新發展項目

本集團積極配合國家供給側改革，致力開發清潔能源項目，適當地調整火電項目的開發和建設，以及控制相關資本性支出。本集團已開工建設的火電項目，均是獲得政府核准的項目，按照政府規定的建設進度推進，與項目使用者所在地的電力需求規劃相匹配。

本集團目前正在開展前期工作的新項目（包括已向中國政府申請審批的項目）裝機容量總額約4,800兆瓦，其中清潔能源項目（包括天然氣發電項目）裝機容量總額約為2,800兆瓦，主要分佈於江蘇、安徽、湖南、湖北等具有發展潛力的區域。

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國家發展改革委員會、財政部、國家能源局聯合發出《關於2018年光伏發電有關事項的通知》，暫不安排二零一八年普通光伏電站建設，但支持光伏扶貧項目及推進光伏發電「領跑者」基地建設，以及加快退出光伏發電補貼政策。為應對政策的改變，本集團日後將審慎投資光伏發電項目，以面對新的營運環境。

##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呈列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賬面值為人民幣2,607,882,000元，佔資產總額2.33%，其中包括上市的股票證券人民幣2,448,590,000元及非上市的股票投資人民幣159,292,000元。

上市的股票證券為本集團持有之上海電力股權。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上海電力已發行股本15.08%權益，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而相關股權的公平值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320,491,000元減少26.26%。

非上市的股票投資為本集團對若干分別主要從事金融服務、煤炭生產及供水之非上市公司的股票投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本集團對非上市的股票投資從原根據成本減去減值計量，改以按公平值計量。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非上市的股票投資的公平值總額為人民幣174,388,000元（包括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合當中之一項中國非上市的股票投資），與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成本減去減值計算的人民幣175,442,000元相若。

## 重大收購及出售

二零一七年十月，本公司分別與中電國際及國家電投訂立收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多家主要從事清潔能源發電公司的100%股權，包括廣東公司（不包括前詹）、廣西公司、四會公司、安徽公司、湖北公司、山東公司及壽縣公司。交易完成後，本公司將進一步持有更高比例的清潔能源資產，包括大型的水電、風電、天然氣發電及集中式和分佈式光伏發電項目，擴闊本集團的資產及業務覆蓋範圍，提高整體市場競爭力。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九日之公告。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本公司完成收購廣西公司及山東公司全部權益，完成後，廣西公司及山東公司均已成為本集團全資擁有附屬公司。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之公告。二零一八年下半年，本集團將緊密跟進餘下五家公司的收購於有關部門的審批情況。

二零一八年二月，山西神頭與另外五家外部公司訂立合資合同，將於中國山西省成立一家合資公司。山西神頭將以現金及資產注入方式出資。本公司將以其一家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中電神頭之80%權益作為山西神頭對該合資公司的第二期出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該權益已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合。相關股權變更程序完成後，中電神頭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六日之公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

## 流動資金、現金流量及資金來源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2,918,663,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577,786,000元）。流動資產為人民幣8,415,099,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319,946,000元），流動負債為人民幣27,948,944,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8,821,524,000元）及流動比率為0.30（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32）。

二零一六年，本公司與國家電投財務訂立一份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根據協議，國家電投財務將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較中國其他主要商業銀行就提供同類服務所提供的條款類似或更優惠）向本集團提供存款服務，並在協議期限內本集團在國家電投財務存放的最高每日存款結餘（包括應計利息）的年度上限不應超過人民幣30億元。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以平均高於中國人民銀行活期存款基準利率及不低於中國主要商業銀行同期活期存款協定利率在國家電投財務存款，而每日餘額及應計利息合計均不超過人民幣30億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存放於國家電投財務的最高每日存款額約為人民幣26.6億元。為確保相關業務符合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條款，本公司指派專人對存放在國家電投財務的資金進行監管，每日對存放於國家電投財務的資金進行實時查詢，並按月收集境內主要商業銀行存款利率情況與國家電投財務的存款利率進行比對。

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合當中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人民幣1,653,497,000元（二零一七年：增加人民幣748,640,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137,007,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119,326,000元）。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401,567,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306,501,000元），主要為支付收購廣西公司的收購款項及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和興建發電廠預付款等資本性支出之現金流出。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611,063,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935,815,000元）。現金流入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來自債務所得的現金流入淨額增加所致。

本集團的資金來源主要來自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銀行及關聯方授予的借貸、項目融資及超短期融資券的發行。

二零一七年供股所得的大部分款項已於回顧期內用以支付收購廣西公司的代價。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供股所得的餘下款項約人民幣1億元亦將用於償付該等尚未完成交割之指定收購的應付代價。

## 債務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債務總額為人民幣59,973,825,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1,640,030,000元）。本集團的所有債務是以人民幣、日圓（「日圓」）或美元（「美元」）計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以淨負債（即債務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資本總額（即權益總額加淨負債）計算約為61%（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本集團的負債比率稍微上升。

根據前述本公司與國家電投財務於二零一六年所訂立的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國家電投財務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較中國其他主要商業銀行就提供同類服務所提供的條款類似或更優惠）向本集團提供貸款服務，此有利於本集團進一步提升資金管理效率及控制財務費用。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國家電投財務授予的借貸金額約為人民幣26.2億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13.6億元）。

## 重要融資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五凌電力分別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及四月，在中國境內發行年利率為4.93%人民幣300,000,000元及年利率為4.78%人民幣500,000,000元的超短期融資券，期限皆為180日。所得款項已全數用作償還銀行借貸。

## 資本性支出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3,275,272,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793,808,000元）。其中，清潔能源板塊（水力、風力及光伏發電）的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1,748,038,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160,672,000元），主要用於新發電廠和發電站工程建設；而火力發電板塊的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1,456,318,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592,231,000元），主要用於新火電機組的工程建設和現有發電機組的技術改造工程。資金來源主要來自項目融資、由業務營運而產生的資金及關聯方授予的借貸。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若干銀行抵押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賬面淨值人民幣539,629,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61,001,000元），作為人民幣242,87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7,820,000元）銀行借貸的擔保。另外，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應收賬款權利已作為合共人民幣18,142,386,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267,104,000元）的若干銀行借貸、關聯方授予借貸及融資租賃承擔的抵押，就該等借貸所抵押的應收賬款為人民幣1,341,043,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25,299,000元）。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匯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除若干銀行借貸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外，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於期內持有以日圓及美元結算的借貸。人民幣對美元及日圓匯率波動加劇增加了本集團的匯兌風險，從而影響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外幣借貸折合人民幣3,030,596,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864,606,000元）。本集團將會繼續關注匯率走勢，並在需要時作出應對措施以避免匯率風險過高。

## 資金風險

隨著本集團加強各類電力項目的開發力度，資金充足程度將越來越影響本集團的經營及發展。融資市場受借貸市場流動資金及經濟環境等多項因素所影響，這亦可能影響本集團獲取借貸之成效及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可動用未提取的融資額度為人民幣34,763,380,000元。現有備用信貸非常充裕。

## 節能減排

本集團一直以企業可持續發展的角度對環境保護給予高度重視，全力推動節能減排，認真履行社會責任，積極應對全球氣候變化。

本集團積極回應中國政府頒佈的《煤電節能減排升級與改造行動計劃（2014 - 2020年）》政策，強化火電機組的環保治理，現已完成全部已投產火電機組的超低排放改造工程。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旗下火電機組脫硫裝置投運率為100%（二零一七年：100%），而脫硫效率為98.35%（二零一七年：97.94%）；脫硝裝置投運率達100%（二零一七年：99.95%），而脫硝效率達到90.76%（二零一七年：92.05%）。

回顧期內，火力發電機組環保指標得到進一步改善：

- 二氧化硫排放績效為0.050克／千瓦時，較上年同期降低0.027克／千瓦時；
- 氮氧化物排放績效為0.087克／千瓦時，較上年同期降低0.023克／千瓦時；及
- 煙塵排放績效為0.007克／千瓦時，較上年同期降低0.009克／千瓦時。

## 營運安全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並無發生任何僱員、設備和環保方面的重大事故。

## 僱員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僱用9,940名（二零一七年：9,688名）全職僱員，由於新收購項目公司的併入使僱員人數有所增加。

## 二零一八年下半年前景展望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全國全社會用電量延續了二零一七年下半年以來的較快增長趨勢。中國電力企業聯合會預測，二零一八年全國全社會用電量將超過二零一七年的增長水平。過去兩年至今由中國政府推出的多項能源改革政策，電力企業面臨著新發展形勢，電力市場化交易進程持續加速，可再生能源經營環境亦不斷變化。憑藉傳統火電和可再生能源更平衡發展的優勢，本集團對下半年的前景持樂觀態度。

本集團將繼續強化核心競爭力，加快適應新政策和新市場秩序。本集團下半年重點工作包括：

- 全面提升經營業績 - 在增加收入方面，本集團將加大電力行銷力度，爭取更多市場直接銷售電量，控制市場交易電量的電價折讓幅度；繼續拓展火電機組供熱市場，進一步提升供熱能力，增加售熱收入。在控制成本方面，本集團將優化煤炭採購策略，嚴格控制燃料成本；進一步壓降維修費、消耗品及其他經營開支。
- 繼續推進轉型發展 - 本集團將會儘快完成向中電國際及國家電投收購餘下五家清潔能源公司的交割。隨著新資產的併入和部分清潔能源新項目的投產，本集團清潔能源容量將再進一步擴大，繼續加快本集團向清潔能源企業的轉型。

- 積極應對國家政策變化 - 本集團將繼續跟進電力市場化改革進程，充分利用政府推行的可再生能源保障性收購政策，全力提升可再生能源利用小時水平。結合新出台的光伏產業政策，本集團選擇性開發具高經濟效益的優質光伏發電項目。為響應國家鼓勵企業控制債務槓桿的政策，在保障足夠資金供給和安全的基礎上，本集團積極將負債率控制在合理水平，防範業務風險。

## 簡要綜合財務報表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討論並審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要綜合財務報表。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本公司一直致力於提升企業管治的水準。董事局深明良好企業管治對本集團健康和持續發展之重要性。經過不斷的探索和實踐，本公司已經形成了規範的治理結構以及建立了行之有效的內部監控制度。董事局及管理層一直恪守良好的企業管治原則，對本集團的業務進行有效管治，公平對待全體股東，並力求為股東創造長期穩定增長的回報。

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已對本集團的企業管治作出全面的披露。除偏離守則條文第E.1.2條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管治守則》」）的所有條文。

根據《管治守則》的條文第E.1.2條的規定，董事局主席應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由於當時的董事局主席余兵先生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余先生已安排了執行董事及本公司總裁田鈞先生代表其出席及主持大會。

##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其標準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的要求。經向每位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完全遵守該行為守則。

##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上刊發業績公告

本業績公告分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hinapower.hk>及<http://www.irasia.com/listco/hk/chinapower/index.htm>登載。

二零一八年中報即將發送予該等選擇僅收取公司通訊印刷本之本公司股東，而中期報告的電子版本亦即將在以上網站登載以供審閱。

承董事局命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田鈞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執行董事田鈞，非執行董事關綺鴻及汪先純，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志強、李方及邱家賜。